



南 華 大 學

109學 年度

轉 學 生

新 生 入 學 須 知

入 學 須 知 目 錄

- ※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註冊選課通知..... 1
- ※ 新生網路註冊操作步驟..... 6
- ※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抵免作業說明..... 10
- ※ 新生網路申請學分抵免操作步驟..... 12
- ※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公告..... 17
- ※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公告..... 18
- ※ 109 學年度「弱勢學生助學金」公告..... 19
- ※ 109 學年度學校宿舍申請表..... 20

南華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選課通知〔新生〕


適用對象:109 學年度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轉學生。

主旨：通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註冊、選課、上課日期及相關事項。



說明：依據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規定，新生註冊、選課及相關資訊如下：

總機:05-2721001

辦理事項	日期	內容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開學		全校開始上課：109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																																			
學費繳納	繳費期間 即日起 至 109/9/5	<p>1. 一般及超商繳費日期：即日起至 109 年 9 月 5 日止。</p> <p>2. 信用卡繳費截止日：109 年 8 月 31 日。 信用卡繳費平台：彰化銀行全球資訊網-學費入口 https://ebill.chb.com.tw/eBill/cs/billentry 接授刷卡銀行：兆豐國際商銀、國泰世華、聯邦商業、三信商銀、安泰商銀、新光商銀、台北富邦商、渣打國際商銀、陽信商銀、台灣銀行、上海銀行、土地銀行、日盛商銀、大眾商銀、元大商銀、華泰商銀、台中商銀、玉山銀行、永豐銀行、台灣樂天信用卡、星展商銀、第一商銀、華南銀行、台灣永旺信用卡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彰化銀行、台新商銀、遠東商銀、台灣中小企銀、澳盛銀行</p> <p>4. 手機繳費：下載【行動南華 APP】不需列印繳費單即可繳費 (含超商繳費、信用卡繳費、QR Cod 條碼、銀行繳款資訊)</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Play 商店</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pp Store</p>  </div> </div> <p>學生登錄：帳號(學號)、密碼(預設身分證-英文字大寫) 家長登錄：學生身分證、學生學號、學生生日(年月日 0850101)</p> <p>3. 繳費標準：請參閱學校網頁：會計室→學雜費專區→學雜費收費標準 (109 學年學雜費收費標準表)。</p> <p>4. 網路列印繳費單一南華大學網站： http://www.nhu.edu.tw/main.htm 本校首頁→(網站左方)→列印繳費單(有說明) 學生專區-輸學號、密碼-預設為出生年月日(例 19890322) 家長專區-輸學生身分證、學號、生日(例 82/2/1 輸入 0820201) 學費繳費單(PDF 檔)開啟密碼：學號</p> <p>5. 入學助學金：本校實施等同國立大學收費給予學雜費之補助。惟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大學部低於 60 分、研究所低於 70 分者、學期成績二分之一以上(含)學分不及格者、受記大過處分者，當學期不得續領本入學助學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每張學費繳費單之銷帳帳號均不同，勿以他人帳號繳費※</p>	會計室： 1093																																		
休、退學 退費 標準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退費項目(休退學時間)</th> <th>學費</th> <th>雜費</th> <th>其餘各費</th> <th>平安保險費</th> </tr> </thead> <tbody> <tr> <td>註冊日(含)前休學者</td> <td>109/9/14(含)前</td> <td></td> <td>免繳費 Full refund</td> <td></td> <td></td> </tr> <tr> <td>註冊日次日至上課開學日前一日者</td> <td>109/9/15-9/19</td> <td>退 2/3</td> <td>全退 Full Refund</td> <td></td> <td>不退費</td> </tr> <tr> <td>上課開學日未達學期 1/3 者</td> <td>109/9/20-10/26</td> <td></td> <td>退 2/3 Refund</td> <td></td> <td rowspan="3">No Refund</td> </tr> <tr> <td>上課開學日逾學期 1/3 者</td> <td>109/10/27-12/7</td> <td></td> <td>退 1/3 Refund</td> <td></td> </tr> <tr> <td>上課開學日逾學期 2/3 者</td> <td>109/12/8~</td> <td></td> <td>不退費 No Refun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享有入學獎助學金者，因故辦理休學、退學、轉學時，需繳回當學期已領取及扣減之獎學金、入學助學金(等同國立收費)。</p>		退費項目(休退學時間)		學費	雜費	其餘各費	平安保險費	註冊日(含)前休學者	109/9/14(含)前		免繳費 Full refund			註冊日次日至上課開學日前一日者	109/9/15-9/19	退 2/3	全退 Full Refund		不退費	上課開學日未達學期 1/3 者	109/9/20-10/26		退 2/3 Refund		No Refund	上課開學日逾學期 1/3 者	109/10/27-12/7		退 1/3 Refund		上課開學日逾學期 2/3 者	109/12/8~		不退費 No Refund		
退費項目(休退學時間)		學費	雜費	其餘各費	平安保險費																																
註冊日(含)前休學者	109/9/14(含)前		免繳費 Full refund																																		
註冊日次日至上課開學日前一日者	109/9/15-9/19	退 2/3	全退 Full Refund		不退費																																
上課開學日未達學期 1/3 者	109/9/20-10/26		退 2/3 Refund		No Refund																																
上課開學日逾學期 1/3 者	109/10/27-12/7		退 1/3 Refund																																		
上課開學日逾學期 2/3 者	109/12/8~		不退費 No Refund																																		

辦理事項	日期	內容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學雜費 減免、 就學貸款	109/9/1 截止	1.辦理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暫勿繳費),請於請於 109年9月1日前 將申請資料【申請表及證明文件】寄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申辦。請取減免過後繳費單至彰化銀行各縣市分行繳費或至台灣銀行辦理就學貸款。 2.辦理就學貸款者(暫勿繳費),請於請於 109年9月1日前 將貸款資料【對保過後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收執聯)、學生本人存摺帳號影本(第一次辦理需繳交)】寄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申辦。【補繳差額者請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 3.上列(1)(2)兩項皆要辦理者,須先申辦學雜費減免(並請在申請表右上角填註『欲辦就學貸款』字樣),扣除減免金額後,方可至台灣銀行申請就學貸款。 4.以上詳細資訊相關網頁: https://goo.gl/j3JWWi 	學務處- 生活輔 導組: 1221
獎助學 金資訊	受理後即 時辦理	1.【校內外獎學金】承辦人員:簡先生/分機 1222。 相關網頁: https://goo.gl/sJHrK4  2.【弱勢學生助學金】承辦人員:吳小姐/分機 1221。 相關網頁: https://goo.gl/JfjRG  3.【教育部圓夢助學網】 相關網頁: https://goo.gl/rhDGn5 	學務處- 生活輔 導組: 1221、 1222
新生 住宿	受理後 即時辦理	1.凡 109 學年度大一新生採「優先申請、保證入宿」作法,網路受理新生網路申請宿舍並依申請名單安排住宿床位,欲申請宿舍者,請查閱南華大學學生宿舍簡介或洽學生事務處。 2.有問題請聯繫生活輔導組協助。住宿申請通過後,將寄發書面入宿通知及宿舍繳費單。 3.入住學生宿舍者,持【入宿通知單】逕至各宿舍管理員室辦理入住手續。 4. 109年9月10日至9月13日入住宿舍。 5.相關網頁: http://roominghouse.nhu.edu.tw/Web/Index 	學務處- 生活輔 導組: 1220
體 檢	受理後即 時辦理	【校內體檢】 (1)教育部規定新生入學需入學體檢,為減少同學奔波來回醫院及節省醫療費用,本校特於校內安排體檢活動。 (2)日期: 109年9月12日及9月13日(星期六、日) (3)地點:綜合球場 (4)請攜帶 <u>1 張一吋照片及檢查費用 690 元</u> 當日繳交醫院收費人員。	學務處- 衛生保 健組: 1231、 1232

辦理事項	日期	內容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p>【校外體檢】</p> <p>請檢附六個月內體檢相關資料於 109年9月30日前 繳交到成均館一樓 C112 衛生保健組留存查核。</p> <p>(1)若近 6 個月內有自行健康體檢，檢查項目須符合教育部規定之項目。(請對照新生體檢卡上之項目)</p> <p>(2)請自行下載[新生體檢卡](貼照片)前往醫療院所體檢。</p> <p>(3)新生體檢卡下載網址：https://reurl.cc/72l5vy</p>	 <p>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1231、1232</p>
團體保險	受理後即時辦理	<p>依教育部規定，團體保險非強制性，選擇不參加投保者，未滿 20 歲者需由家長簽署切結書，已滿 20 歲者由本人簽署切結書。</p> <p>相關網頁：https://goo.gl/MfGy88</p>	
上網註冊系統填報兵役資料〔女生/外籍生免填〕	註冊期限內	<p>男生請上網路註冊系統完成填寫兵役資料，填報注意事項：</p> <p>1.戶籍住址請依據身份證地址填寫，不可錯填通訊地址。</p> <p>2.填寫預定畢業日期，如在第 1 學期畢業，請填 000 年 1 月 31 日。第 2 學期畢業請填 000 年 6 月 30 日。未能在預定日期畢業時，請主動到軍訓室找兵役承辦人辦理緩徵延長修業，以維護自己權益。</p> <p>3.請於 109年09月14日(週一)前 完成上網填報兵役資料。</p>	<p>學務處-軍訓室： 1605</p>
辦理汽機車通行證	受理後即時辦理	<p>1.如需辦理汽機車通行證者，請由 本校首頁 → 學生學習系統 → 學生專區 → 系統登入 → 個人車輛申請 (網址：http://necis.nhu.edu.tw/)</p> <p>2.校車行駛時間，請由 本校首頁 → 行政單位 → 總務處 → 交通資訊查詢 (網址：http://www2.nhu.edu.tw/zh_tw/page/traffic)。</p>	 <p>總務處-事務組 1311、1312</p> 
註冊	<p>〔網路註冊〕 109/8/17 至 109/9/14</p>	<p>1.網路註冊時間：109年8月17日至109年9月14日。</p> <p>2.網路註冊程序：請至 本校首頁 → 中文版 → 校務行政系統 → 學生專區 → 輸入帳號及密碼(帳號：預設為學號、密碼：預設為出生年月日(例:20010322)) → 新生入學專區 → 新生網路註冊 → 請依序校正、填寫相關資料(學生基本資料表與兵役調查表〔女生免填〕) → 上傳照片、身分證正、反面 (網址：http://necis.nhu.edu.tw/)。</p> <p>3.凡本校新生均須在規定時間內完成註冊程序。註冊程序之完成，以完成各項手續為準，否則以未註冊論。</p> <p>4.完成註冊程序及繳交相關資料者，始可核發學生證，預計於 109年9月28日(週一)起發至各系所辦公室，請至所屬系所辦公室領取。</p>	 <p>教務處-註冊組 1169、1121、1122、1123</p>

辦理事項	日期	內容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申請學分 抵免	〔上網抵免〕 109/08/17 至 109/09/15	1.上網抵免時間：訂於 109年8月17日至109年9月15日 ，請自行上網抵免，相關抵免操作手冊請上網下載，網址： ftp://203.72.2.20/ 。 2.上網抵免程序：請先至所屬系所網頁詳閱應修習課程資料（課程架構），請由本校首頁→學生學習系統→學生專區→輸入帳號及密碼→新生入學專區→課程抵免申請作業（網址： http://std.nhu.edu.tw/ ）。 3.上網抵免登錄完成後，請印出「抵免申請表」，連同「成績證明正本(或驗證後影印本)」於 109年9月15日前 繳至所屬系所辦理初審，成績證明文件繳交後不再發還，辦理學分抵免以入學當學期辦理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 	教務處- 註冊組 1169、 1121、 1122、 1123
選 課	〔上網初選〕 109/8/17 上午8點 至 109/8/21 下午5點	1.上網選課時間：訂於 109年8月17日上午8時至8月21日下午5時 ，請自行上網選課。相關選課操作手冊，請上網下載，（網址： ftp://203.72.2.20/ ）。 2.上網選課程序：請由本校首頁→學生學習系統→學生專區→輸入帳號及密碼→學期選課管理→進入網路選課系統（網址： http://necis.nhu.edu.tw/ ）。 3.相關課程資訊查詢請由本校首頁→學生學習系統→教務-公共查詢→課程資訊查（網址： http://necis.nhu.edu.tw/ ）。 	教務處- 課務組 1169、 1111、 1112、 1113
	確認 選課資料 109/9/4	1.同學再次上網檢閱選課記錄，確保選課資料之正確性。 2.與授課老師核對點名單上是否已列為選課學生。	
	〔加退選〕 109/9/22 上午7點 至 109/9/26 下午5點	課程加退選一律線上作業，恕不接受紙本簽名(課程選課人數低於系統設定值之情況及申請2+2之學生除外)，請學生逕行上網辦理加退選作業，系統係依據各課程之選課上下限人數逕行控管。	
	開課單位加選 已額滿之課程 109/9/28 上午8點 至 下午5點	由開課單位加選已額滿之課程，請同學逕洽開課單位辦理。	
課程確認 109/10/1 起	1.請同學上網檢閱當學期選課紀錄，確保選課資料之正確性。 2.為落實學生選課公平性，請依據公告之選課時間辦理，逾期不予受理補登。		

辦理事項	日期	內容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p>〔補選〕 (限具有補選資格者) 109/10/6 上午8點 至 109/10/8 下午5點</p>	<p>符合下列資格之學生，請於補選期限內至教務處辦理補選作業：</p> <p>(1)教務處於加退選結束後公告停開課程，因而修習學分數未達本校學則規定之下限者，得補足最低學分數。</p> <p>(2)所屬院、系、所主管要求加(退)選某課程者，得補加(退)選該課程。</p> <p>(3)學分抵免核准後，申請學分抵免更正並因獲准更正而須補退選某課程者，得補退選該課程。</p>	<p>教務處- 課務組 1169、 1111、 1112、 1113</p>

《新生網路註冊操作步驟》



一、網路註冊程序：請至 **本校首頁** → **中文版** → **校務行政系統**
→ **學生專區** → (網址：<http://std.nhu.edu.tw/>)

校務行政系統連結



二、請輸入帳號及密碼 (帳號：預設為學號、密碼：預設為西元出生年月日，例如：20200202)

學號查詢

學生學號查詢

身分證字號：

姓名：--

學號：--

[點選看功能說明](#)

【學號查詢】

1. 點選“學號查詢”
2. 輸入“身分證字號”
3. 按“查詢”
4. 顯示“姓名”及“學號”

三、**新生入學專區**→**新生網路註冊**→請依序校正、填寫相關資料→
(網址:http://necis.nhu.edu.tw/)。

1. 學生基本資料表〔請上傳照片、身分證正、反面〕
2. 「兵役資料填寫」(女生免填)

請依序完成	目前完成狀態	請點選	備註
新生網路報到	已完成報到	新生報到	新生-網路報到須完成以下3步驟： 1. 校正學生基本資料後按【 確認 】(無相片者須上傳照片檔) 2. 點選【 大學部新生下一步 】 3. 填寫新生網路報到問項後按【 新生報到 】 相關操作說明可參閱【 入學通知 ：】 手冊P5-8 登入問題：資訊中心05-2721001轉1522 其他問題：就學處05-2721001轉8842、8843
新生-宿舍申請	已申請通過	宿舍申請	凡107學年度大一新生採「優先申請、保證入宿」，大一女生入宿錄起標、大一男生入宿南學九村。 住宿申請：即日起 6/07前申請者：6/08(五) 15:00公告及發宿舍費單 8/12前申請者：8/14(二) 15:00公告及發宿舍費單 公告後可上網查詢分配之房號 相關資訊可參閱【 入學通知 ：】 手冊P44 如有問題請洽學務處05-2721001轉1220
(暑期先修課程)	尚未報名	報名	106學年度第三學期課程報名 第一階段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7/22(日) 活動日期：7/30(一)至8/03(五) 第二階段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8/12(日) 活動日期：8/20(一)至8/24(五) 相關課程報名事宜：請參閱課程表【 課程表下載 】 如有問題請洽教務處05-2721001轉1113或開課學院聯繫窗口(請參閱課程表)
新生-網路註冊	已完成	新生-註冊	新生-網路註冊 Step(1/4) Step(2/4) Step(3/4) Step(4/4)

第一步：
請點選**新生-註冊**依序校正及填寫各項資料。

※1. 新生註冊-基本資料表填寫：

(1)請上傳相片，注意，相片請上傳彩色證件照(近三個月內)一張，以利製作學生證之用。

新生註冊-基本資料填寫--Step(1/3)	
新生入學-基本資料 (*紅色欄位--必填)	
學生姓名	
學生相片	
*相片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PS: 1. 學生相片上傳，請勿重複上傳。 2. 檔案大小限定在 4M 以下，只能上傳 .jpg .jpeg 檔案。 3. 請務必上傳本人近三個月內脫帽正面半身 2吋照片一張。 4. 上傳的照片將做為製作學生證之用，故請慎選照片，切勿上	
PS: 1. Please don't upload photos repeatedly. 2. Only jpg or jpeg images are allowed and the file size limit is 4MB. 3. Photo requirement: • Taken within the past 3 months, showing current appearance. • Do not wear a hat or headgear that obscures the hair or hair line. • 2 inches in size. 4. The uploaded photo would be used on your student ID card. Therefore, please select photos carefully and do not use life photos.	

第二步：
按**選擇檔案**→選好證件照→按**上傳**，完成後請繼續校正與填寫資料。

(2)請校正與填寫個人基本資料，*紅色欄位為必填，請勿空白。

所屬系所	管理學院/旅遊管理學系
生日	1988/1/1
*英文姓名	
英文姓名未來將列印於學位證書上，格式為「姓氏在前，名字在後(範例：王小明WANG, HSIAO-MING)」，譯音請參考外交部領務局國語羅馬拼音對照表網站	
*手機號碼	0 <input type="text"/> <small>手機號碼中，請勿加入「-」或空白。</small>
*通訊電話	0 <input type="text"/>
*郵遞區號	0 <input type="text"/>
*通訊地址	0 <input type="text"/>
*血型	<input type="text"/>
*原住民族籍	<input type="text"/>
*父親-國籍	本國籍 <input type="text"/>
*母親-國籍	本國籍 <input type="text"/>
*居住狀態(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單獨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與配偶或子女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緊急聯絡人	0 <input type="text"/>
*緊急聯絡人電話	0 <input type="text"/>
*緊急聯絡人關係	父 <input type="text"/>
*監護人	1 <input type="text"/>
*監護人電話	1 <input type="text"/>
*監護人關係	父 <input type="text"/>
戶籍郵遞區號	1 <input type="text"/>
戶籍地址	1 <input type="text"/>
畢業學校	090315 <input type="text"/>
畢業日期	2019/11/1 <input type="text"/>
最高學歷	高中畢業 <input type="text"/>
校內E-Mail信箱	<input type="text"/>
校外E-Mail信箱	0 <input type="text"/>

第三步：
*紅色欄位為必填欄，請勿空白。

(3)最後請上傳身分證正、反面。

*身分證上傳(正面)

選擇檔案

上傳

*身分證上傳(背面)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個人資料異動狀態

請尊重與保護智慧財產權，使用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

下一步

第四步：
【上傳身分證正、反面】
按選擇檔案→選好身分證檔案→按上傳→出現相片後即成功。

第五步：
完成如下事項：
 上傳證件照
 校正、填寫基本資料
 上傳身分證正、反面
 若以上皆完成，請按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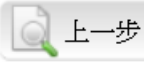

※2. **兵役資料填寫**：「兵役資料填寫」(女生免填)，完成後請按 **下一步**。

新生註冊-兵役資料填寫--Step(2/3)

新生入學--兵役調查 (*紅色欄位--必填)	
學生姓名	
所屬系所	管理學院/旅遊管理學系
生日	1988/1/1 上午 12:00:00

按我--填寫兵役調查資料

「請尊重與保護智慧財產權，使用正版教科書，相關海報、影片與電子檔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0B-8R5j-1JpeRSm55R1JgRnIyZXM?usp=sharing>)」

 上一步  下一步

[點選看功能說明](#)

第六步：
兵役資料填寫(女生免填)，完成後請按 **下一步**。

※3. 完成新生註冊

若需修改請按 **上一步**；若無需修改請按 **確認註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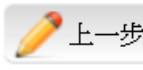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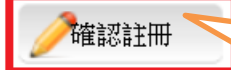
注意：確認註冊後，將無法修改資料!!

新生註冊---Step(3/3)

學號	學生姓名
所屬院所管理學院	年級
所屬系所旅遊管理學系	

1.請按「確認註冊」按鈕，完成註冊程序！
2.注意！確認註冊後，將無法修改資料

「請尊重與保護智慧財產權，使用正版教科書，相關海報、影片與電子檔詳見以下連結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0B-8R5j-1JpeRSm55R1JgRnIyZXM?usp=sharing>)」

 回首頁  上一步  確認註冊


[點選看功能說明](#)

第七步：
完成後請按 **確認註冊**，
即完成註冊。

出現此畫面為註冊完成。

203.72.2.23:8080 顯示

「新生註冊」已確認，不能修改！！

 確定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抵免作業說明

一、抵免作業依據：[南華大學學分抵免辦法](#)

- (一) 學士班抵免 31 學分以上者，可申請編為二年級；抵免 62 學分以上者，可申請編為三年級；抵免 93 學分以上者，可申請編為四年級。
- (二) 學士班新生入學前於專科學校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得酌情辦理抵免，五專畢業生其學分抵免以四、五年級修習者為原則。
- (三) 碩、博士班新生學分抵免最高以應修畢業學分（含論文學分）二分之一為原則。
- (四) 學分抵免辦理以一次為限，均限於入學當學期辦理。若因學生個人因素申請補辦者，每筆更動酌收作業費用壹佰元，僅限補辦一次。
- (五) 其餘規定請詳閱本校「[南華大學學分抵免辦法](#)」。

二、學生應準備文件：

- (一) 原畢(肄)業學校之歷年成績單正本。
- (二) [南華大學學分抵免作業表](#)〔路徑：[教務處網站](#)→[下載專區](#)→[註冊暨課務組](#)→【學分抵免】申請表(中英文版)〕。
- (三) 學生身分若為學分班，請繳交學分證明正本與影本 1 份，本處驗證完畢將發還給各系。
- (四) 原肄業學校科目之授課大綱(當課程名稱與本校不一致，但申請者認為上課內容與本校相同時，可同時檢附授課大綱供審核單位審閱)。

三、上網申請學分抵免說明：

- (一) 上網抵免時間(含補辦):訂於 **109 年 8 月 17 日至 9 月 14 日**，請自行上網抵免。相關抵免操作請參閱《[新生網路申請學分抵免操作步驟](#)》。
- (二) 上網抵免程序：請先至所屬系所網頁詳閱應修習課程資料(課程架構)，請由 [本校首頁](#)→[學生專區](#)→[新生入學專區](#)→[輸入帳號及密碼\(帳號:學號;密碼:西年出生年月日\)](#)→[課程抵免申請作業](#) (網址：<http://std.nhu.edu.tw/>)。
- (三) 登錄完成後，請印出「學分抵免作業表」，連同「歷年成績單正本(或驗證後影印本)」於 **109 年 9 月 14 日前**繳至所屬系所辦理初審，並同時繳交至教務處複審，成績證明文件繳交後不再發還，辦理學分抵免以入學當學期辦理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
- (四) 注意事項：
 1. 擬抵修之科目以所屬系所之課程架構為主，可至所屬學系網頁查閱及下載課程架構。
 2. 抵免〔未獲通過〕科目：請於當學期規定之加退選(9/22-9/26)或補選期間(10/6-10/8)辦理選課，或於次一學期再選課。
 3. 抵免〔通過〕科目：當學期若有選課，請於當學期規定之加退選(9/22-9/26)或補選期間(10/6-10/8)辦理退選。

四、有關上課及選課事宜：

(一)開學日：109年9月15日(星期二)全校開始上課。

(二)選課事宜：請依據所屬學系之課程架構及抵免情況辦理課程選課作業。各開課單位之課程資訊查詢請由 [本校首頁](#) → [校務行政系統](#) → [教務公共查詢](#) (網址：<http://std.nhu.edu.tw/>)。

1. [上網初選](#)：訂於109年8月17日上午8時至8月21日下午5時。
2. [上網加退選](#)：訂於109年9月22日上午7點至9月26日下午5點，請逕行上選課系統辦理，由系統依據各課程之選課上下限人數作控管。
3. [課程補選\(僅限特殊情況\)](#)：訂於109年10月6日上午8點至10月8日下午5點，依據學分抵免之核准情況辦理補(退)選課程。

五、每學期選課學分數上下限：

* **【學士班】** 依據 [南華大學學生選課須知](#) 第3條規定，學士班學生修習學分數：

- (一)日間部學士班：一至三年級學生每學期不得少於16學分，不得多於23學分，四年級學生每學期不得少於9學分，不得多於23學分。一年級外籍學生經系主任、國際及兩岸學院核可後每學期不得少於9學分，不得多於23學分。學生因情況特殊，經系主任同意，至多可於當學期加修或減修3學分。
- (二)進修學士班：每學期不得少於9學分，不得多於23學分。學生因情況特殊，經系主任同意，至多可於當學期加修或減修6學分。
- (三)申請2+2雙學位學生，經系主任同意，學分上限每學期以32學分為原則。
- (四)第三學期學生選課規定，另依南華大學第三學期實施細則規定辦理。
- (五)以上所指學分數，包括輔系、雙主修、跨班修課學分及體育學分，惟跨學期累計參與次數或時數之或學程，開課單位應依「南華大學課程革新實施要點」訂定辦法，其學分數始可不列入上限之計算。

* **【碩士班】** 依據 [南華大學學生選課須知](#) 第5條規定，博、碩士班學生修習學分數(不含畢業論文學分)：

- (一)博士班學生每學期至少修習2學分，四年級(含)以上之學生不受此限。
- (二)日間部碩士班學生每學期最多修習15學分。
- (三)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每學期最多修習12學分。
- (四)其他有關修課細節，得由各系(所)規範之，經所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

六、有關係上專業科目之抵免規定，請洽詢所屬學系辦公室。

七、教務處公告網頁：

<http://academic2.nhu.edu.tw/news/news.php?Sn=422>。



《新生網路申請學分抵免操作步驟》



一、網路註冊程序：請至 [本校首頁](#) → [中文版](#) → [校務行政系統](#) → [學生](#)

[專區](#) → (網址：<http://std.nhu.edu.tw/>)

校務行政系統連結



二、請輸入帳號及密碼 (帳號：預設為學號、密碼：預設為西元出生年月日，例如

: 20200202)

學號查詢

學生學號查詢

身分證字號：

姓名：--

學號：--

[點選看功能說明](#)

【學號查詢】

1. 點選“學號查詢”
2. 輸入“身分證字號”
3. 按“查詢”
4. 顯示“姓名”及“學號”

三、點選 **新生入學專區** → **課程抵免申請作業** → **擇一伺服器登入抵免系統** → 依序點選下列步驟：

目前線上人數 398 登出 變更主題圖片 關閉上樞功能 english interface

使用者：顯示上樞功能

課程抵免申請作業

新生入學專區 > 課程抵免申請作業 | 操作說明 加入常用功能

課程抵免申請作業

學號	學生姓名
抵免伺服器一(2-8) :	抵免登入
抵免伺服器二(2-22) :	抵免登入

點選看功能說明

線上註冊查詢

課程抵免申請作業

列印-網路抵免課程申請-PDF

1. **開課系所資訊** → **點選抵免科目之開課單位系所** → **完成後按資料傳送**

目前線上人數 431 登出 變更主題圖片 關閉上樞功能 english interface

使用者：顯示上樞功能

課程抵免申請作業

新生入學專區 > 課程抵免申請作業 | 操作說明 加入常用功能

南華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網路學分抵免作業

姓名： 學號： 單位系所： 年級： 1

學位別： 修業類別： **登入成功!**

資料傳送 清除重選 回上一頁

《開課系所資訊》

單位: 勞作、軍訓、教育發展委員會

代碼	單位系所名稱	代碼	單位系所名稱	代碼	單位系所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1053	服務學習組	<input type="checkbox"/> 1100	軍訓室	<input type="checkbox"/> 2100	教育發展委員會

學院別: 3000 管理學院

代碼	單位系所名稱	代碼	單位系所名稱	代碼	單位系所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3031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文創行銷組)	<input type="checkbox"/> 3032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文創行銷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042	旅遊管理學系-休閒環境管理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052	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061	企業管理學系	<input type="checkbox"/> 3071	財務金融學系
<input type="checkbox"/> 3072	財務金融學系-財務管理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081	旅遊管理學系	<input type="checkbox"/> 3082	旅遊管理學系-旅遊管理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092	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5081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休閒產業組	<input type="checkbox"/> 5082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休閒產業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093	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034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911	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3921	運動與健康促進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3912	管理學院旅遊管理越南境外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3000	管理學院

學院別: 4000 人文學院

2. 點選「要抵免的科目」→完成後按資料傳送

南華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網路學分抵免作業

姓名: _____ 學號: _____ 單位系所: _____ 年級: 1
 學位別: _____ 修業類別: _____

資料傳送 清除重選 回上一頁

<<已經存檔的個人抵免資料>>

擬抵修科目		原修科目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科目名稱	修課年級	必修	學分數	學期	成績
共抵免0科，總共0學分							
<<系所課程資訊(請選擇要抵免的科目)>>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科目名稱	修課年級	必修	學分數	學期	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521	App手機程式設計進階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514	APP創意行銷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481	RFID理論與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512	互動技術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492	企業分析與評價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507	企業智慧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495	企業電子化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496	多媒體製作與程式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522	安全的Arduino NFC互動設計與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302100485	行動雲端應用與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491	作業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301200020	決策分析					

3. 填入擬抵修科目之「原修科目」：修課年級、學分數、成績→輸入密碼(登入校務行政的密碼)→完成後按資料傳送

南華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網路學分抵免作業

姓名: _____ 學號: _____ 單位系所: _____ 年級: 1
 學位別: 碩士 修業類別: _____

資料傳送 清除重選 回上一頁

密碼(Password): **請輸入密碼**

<<已經存檔的個人抵免資料(若要刪除資料,打勾即可)>>

擬抵修科目		原修科目				過帳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科目名稱	修課年級	必修	學分數	學期	成績	鎖定
共抵免0科，總共0學分								
<<學生抵免的科目>>.....注意:「修課年級」請輸入阿拉伯數字(例如:1、2、3、4、5)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科目名稱	修課年級	必修	學分數	學期	成績	
301200492	企業分析與評價	請填「原修科目」名稱		必修		上學期		
301200495	企業電子化			必修		上學期		
301200496	多媒體製作與程式設計			必修		上學期		

4. 完成網路學分抵免申請。

南華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網路學分抵免作業

姓名: _____ 學號: _____ 單位系所: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文創行銷碩士班 年級: 1
 學位別: 碩士 修業類別: 碩士班
 原就讀學校: _____ 系、所、科別: _____ 年制: _____
 申請日期: 106年 1月 18日 16:45:54 18

輸入成功!!

回上一頁

<<請將個人抵免資料列印,送交教務處>>

原修科目		擬抵修科目			系所初審		教務處複審					
科目名稱	修課年級	必修	學分數	學期	成績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開課系所	核對學分	核對必修	簽章	簽章
2D動畫	必修	3	上學期	80	303100055	2D動畫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					
申請抵免學分: 共抵免1科, 總共3學分												
教務處				系所主管				學生簽章				
准予抵免學分數: _____				准予抵免學分數: _____								
註 冊 組												
說明 1.請附原校系歷年成績單正本。 2.請先參考有關學系之必修科目表及參考教務處則章編「學分抵免辦法」。 3.處理流程: 學生填單本表→送交所屬系辦公室備審核→由系所送各開課教學中心初審→各開課教學中心退回系辦→各系所審核→送教務處複核→審核結果影印送各系轉發新生。												

四、請點選新生入學專區→列印-網路抵免課程申請-PDF

1. 印出「抵免申請表」，連同「歷年成績單正本(或驗證後影印本)」繳至所屬系所於 **109年2月22日前** 辦理初審，並同時繳交至教務處複審；學生身分若為學分班，請繳交學分證明正本與影本 1份，本處驗證完畢將發還給各系。
2. 成績證明文件繳交後不再發還。
3. 辦理學分抵免以入學當學期辦理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



1. 點選列印抵免-PDF後，輸入密碼：預設為西元出生年月日。



109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就 學 貸 款 公 告

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

步驟一：上台銀網站申請
貸款
時間：109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9 月 1 日

步驟二：至台銀完成對保
【臨櫃對保】或【線上申貸】
時間：109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9 月 1 日

步驟三：郵寄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收執聯）、
全戶戶籍謄本（三個月內）（第一次辦理或戶
籍有異動者需繳交）、上網登錄個人銀行帳號
時間：109 年 9 月 1 日(二)前寄出，逾期不受理。

※學生申請就學貸款之條件：

1. 家庭年所得在新台幣 114 萬元以下者，就學及緩繳期間貸款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
2. 家庭年所得在新台幣 114 萬元至 120 萬元者，就學及緩繳期間貸款利息由政府半額補貼，且應自銀行撥款至學校日次月起每月繳付半額利息。
3. 家庭年所得在新台幣 120 萬元以上，且家中有兩位以上子女就讀國內高中職以上學校者，仍可申請貸款，惟政府不補貼利息，須於銀行撥款至學校日次月起每月繳付利息
4. 學生本人、父母、配偶、保證人，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者。

一、**步驟一**上台銀就貸網站填寫申請書（網址：<https://sloan.bot.com.tw/sloan/sLoanLogin.do>），及列印台銀撥款通知書/申請書一式三聯。

二、**步驟二**到台灣銀行對保時需準備以下資料：

（一）首次申辦同學：（未滿二十歲，必須由父母雙方同時出席至銀行辦理對保；滿二十歲者，只需父母其中一位擔任保證人前往辦理對保；已婚者，配偶為保證人。）

◇台銀撥款通知書/申請書乙份（申請方式請參考步驟一，請同學自行列印乙份）

◇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含學生本人、父親、母親或配偶在內，若不同戶籍須檢具個別之戶籍謄本）印章、國民身分證（學生本人及保證人）

◇學校學雜費、宿舍費繳費單（學期學雜費專區/上網列印 <http://std.nhu.edu.tw/>）

◇有下載〈行動南華 APP〉者，只需要提供手機內容給行員核對，無須列印學校註冊繳費單紙本。

（二）第二次申辦同學【臨櫃對保】：若不變更保證人，則保證人可不必前往銀行，亦不需其身分證與印章。

◇台銀撥款通知書/申請書乙份（申請方式請參考步驟一，請同學自行列印乙份）

◇學生本人國民身分證及印章

◇學校學雜費、宿舍費繳費單（學期學雜費專區/上網列印 <http://std.nhu.edu.tw/>）

◇有下載〈行動南華 APP〉者，只需要提供手機內容給行員核對，無須列印學校註冊繳費單紙本。

（三）第二次申辦同學【線上申貸】：就學貸款對保，在家就可以辦理（只需上網透過「讀卡機」及「台灣銀行晶片金融卡」，連結至台灣銀行網站，就可辦理就學貸款網路對保。）

三、**步驟三**109 年 9 月 1 日前郵寄至 62249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收，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一）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收執聯）。

（二）全戶戶籍謄本（在本校第一次辦理或戶籍有異動者需繳交）（最近三個月內），包括學生與父母〈學生若已婚則為配偶；父母若離異或死亡則為監護人，若監護人再婚則還需現任配偶〉，若不同戶籍需檢具個別之戶籍謄本。【記事欄位請勿取消】

（三）上網登錄個人銀行帳號：學生專區→個人基本資料及學習履歷→個人銀行帳戶維護→上傳本人銀行存摺封面。

備註：

A. 最高可貸金額=學（分）費+雜費+學校宿舍費+書籍費（3,000）+學生平安保險費+電腦設備及網路使用費；

◎已繳滿 8 學期學雜費之延修生（且當學期學分數低於 9 者）

最高可貸金額=學分費+學校宿舍費+書籍費（3,000）+學生平安保險費

***可貸款項**：學費、雜費、實習費、平安保險費、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書籍費 \$ 3000 元、學校住宿費(或校外住宿費可貸上限為 \$ 18000 元)。**不可貸項目**：語訓實習費、論文口試費、住宿保證金。

B. 若需補繳差額者，請務必先將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收執聯）寄/送至學務處，收件後約 1 個工作天，再自行至行動南華 APP 或上網列印差額單繳費。

C. 同時辦理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者，應先辦理減免，再申請就學貸款。

D. 需退書籍費、校外住宿費者，約學期末匯入學生本人帳戶。

◎若有任何就貸疑問，請電洽生活輔導組 電話：05-2721001 轉 1221 吳小姐

南華大學 學雜費優待減免 公告 109.6.1

※ 公告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類學生優待、減免學雜費」申請事宜

一、減免身分類別、標準及審核資料：

減免身分類別	減免標準	審核資料
軍公教遺族全公費生	免除全部學雜費	撫卹證明書（撫卹令）影本
軍公教遺族半公費生	學費、雜費各 1/2	撫卹證明書（撫卹令）影本
撫卹期滿生	定額減免	撫卹證明書（撫卹令）影本
原住民籍學生	定額減免	學生原住民身分之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
現役軍人子女	學費減免 1/3	眷屬身份證影本
低收入戶子女	免除全部學雜費	1.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2. 全戶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第一次辦理時交） 3. 學生本人印章乙顆（第一次辦理時）
中低收入戶子女	學費、雜費各 6/10	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學費、雜費各 6/10	特殊境遇家庭身份證明文件正本
身障學生（極重/重度）或子女	免除全部學雜費	1.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障學生（中度）或子女	學費、雜費各 7/10	2. 最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包括父、母、
身障學生（輕度）或子女	學費、雜費各 4/10	學生、已婚者含配偶）【記事欄位請勿取消】。

申請表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領取，或由本組網頁下載

http://life2.nhu.edu.tw/page4/super_pages.php?ID=page401

二、申辦時間：

請於 **109 年 9 月 1 日前**，將【**申請表、審核資料**】寄/送至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逾期恕不受理。

三、注意事項：

- (一)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須查核家庭年所得）說明如下：
 1. 申請就學優待減免需審核所得，前一年度家庭所得總額 220 萬元以下（列計範圍為學生本人、父、母，已婚者含配偶）。
 2. 碩士在職專班不得申請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之就學優待減免。
- (二) 完成手續之同學，註冊繳費單將會先予扣除減免金額。
- (三) 欲辦理就學貸款者，須先將其補助金額扣除後始可辦理，並請依貸款辦法辦理。
- (四) 進學班、在職專班減免額度比照日間部繳交之學雜費數額減免。
- (五) 進學班學生須於下學期加退選後辦理學分費減免額之確認，研究所三、四年級生依選修學分數減免。
- (六) 低收入戶學生申請學校宿舍免費住宿者（不須先繳納住宿費）須同意學務處安排每學期 30 小時生活服務學習。
- (七) 請先完成申辦學雜費減免程序，待學校修正學雜費繳費單金額後，再自行列印新學雜費繳費單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
- (八) 符合本校新生入學獎助學金且同時具有教育部學雜費減免之申請資格者，應優先申請教育部補助款項。前述具申請資格者，若減免金額低於本校入學助學金時，其差額由本校補足之。
- (九) 承辦單位：生活輔導組；承辦人：吳小姐，分機 1221。

南華大學 109 學年度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須知

109 年 3 月 5 日公布

一、申請對象	<p>具有正式學籍(不含碩專班學生及延肄生)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且須同時符合下列四項所有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庭年所得新臺幣 70 萬元以下。 2. 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新臺幣 2 萬元以下。 (※利息所得超過 2 萬元是來自 18%優惠存款者(存款本金不得超過新臺幣 100 萬元)，得檢附 3 個月內戶籍謄本(含學生本人及父、母)國稅局 108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含學生本人及父、母) 臺灣銀行存摺封面、優存內頁本金及利息影本，以上資料由學校審核後函報教育部。) 3. 家庭應計列人口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新臺幣 650 萬元以下。 4.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須達 60 分以上(新生及轉學生除外)。 																		
二、應計列人口	<p>(1) 學生未婚者：A. 未成年：與其法定代理人合計。B. 已成年：與其父母合計。 (2) 學生已婚者：與其配偶合計。(3) 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者：為其本人之所得總額。</p>																		
三、申請限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就學優待減免或農委會等政府其他助學措施者，不得申請本項助學金。 2. 同一教育階段所就讀之相當年級已有助學金者，不得重複申領。 																		
四、補助金額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6">109 學年度補助金額</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家庭年收入</th> <th>第一級 30 萬元以下</th> <th>第二級 超過 30 萬元~40 萬元以下</th> <th>第三級 超過 40 萬元~50 萬元以下</th> <th>第四級 超過 50 萬元~60 萬元以下</th> <th>第五級 超過 60 萬元~70 萬元以下</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left;">補助金額 (每學年)</td> <td>35,000</td> <td>27,000</td> <td>22,000</td> <td>17,000</td> <td>12,000</td> </tr> </tbody> </table> <p>※學士班：具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資格者，其弱勢補助與本校「全年度入學助學金」，得擇優申請。擇弱勢補助通過者，本校額外再提供<獎學金>、<生活扶得助金>、<住宿費>、<海外學習獎勵金>及<高教深耕-協助弱勢學生學習輔導>等補助。</p> <p>※碩士班：依<南華大學碩士班新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規定辦理。</p> <p>※新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詳細內容，請洽學務處生輔組簡先生 05-2721001 轉 1222</p>	109 學年度補助金額						家庭年收入	第一級 30 萬元以下	第二級 超過 30 萬元~40 萬元以下	第三級 超過 40 萬元~50 萬元以下	第四級 超過 50 萬元~60 萬元以下	第五級 超過 60 萬元~70 萬元以下	補助金額 (每學年)	35,000	27,000	22,000	17,000	12,000
109 學年度補助金額																			
家庭年收入	第一級 30 萬元以下	第二級 超過 30 萬元~40 萬元以下	第三級 超過 40 萬元~50 萬元以下	第四級 超過 50 萬元~60 萬元以下	第五級 超過 60 萬元~70 萬元以下														
補助金額 (每學年)	35,000	27,000	22,000	17,000	12,000														
五、辦理步驟	<p>步驟一：網路申請 請 109 年 9 月 17 日(四)早上 10:00 至 109 年 10 月 20 日(二)下午 5:00 止至南華大學首頁 http://necis.nhu.edu.tw/ → 學生專區 → 登錄學生本人之帳號(學號)及密碼 → 弱勢助學金申請 → 填寫資料 → 送出資料 → 列印申請表(下方學生親筆簽名)。有申請優待減免或農委會等政府其他助學措施者，不得重複申請弱勢助學金。)</p> <p>步驟二：應繳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南華大學弱勢助學金申請表(請至網路下載，表單下方學生須親筆簽名) 2. 戶籍謄本正本一份(內容須含學生本人、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及記事欄位資料，已婚學生加附配偶之資料) <p>※親自繳交者請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二)下午 5:00 前至成均館(C111)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繳交，逾期恕不受理。</p> <p>※通訊申請者請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一) (郵戳為憑) (逾期恕不受理)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62249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收。</p>																		
六、注意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 1 學期申請審核通過【請於 11 月中旬自行上網查詢<申請結果>】。 * 網路申請表及應繳資料須依規定時間送件，才算完成手續。 * 以上申請須知，將依教育部來文規定同時修正。 																		

弱勢學生助學金洽詢電話：05-2721001 轉 1221 承辦人：吳小姐

南華大學宿舍申請表

(轉學生及碩士/專班專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 生	手機號碼	
			家裡電話	
學 號		系 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生 <input type="checkbox"/> 女生
希望遞補宿舍別 (可於 <input type="checkbox"/> 填上志願優先序號)	文會樓宿舍(男生)：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套房(無障礙室) <input type="checkbox"/> 三人套房 <input type="checkbox"/> 四人套房			
	麗澤樓宿舍(女生)：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套房(無障礙室) <input type="checkbox"/> 四人套房			
	南華館： <input type="checkbox"/> 單人雅房 <input type="checkbox"/> 雙人套房 <input type="checkbox"/> 雙人雅房			
聯絡地址				

宿 舍	對 象	位 置	房 間 類 型	每 學 期 價 格 (含 網 路 費)	軟 硬 體 設 施
文會樓	男生	校 內	2人套房 (無障礙室)	12,700	保證金 2000 元 書桌、衣櫃、電扇、冷氣、一套衛浴設備、電話(撥接內線及接外線)交誼廳、飲水機、洗衣間、脫水機、投幣式洗衣機 無障礙室-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得申請。
			3人套房	10,00	
			4人套房	9,100	
麗澤樓	女生	校 內	2人套房 (無障礙室)	12,700	
			3人套房	10,00	
			4人套房	9,100	
南華館	不拘	大林鎮 中興路二段 163號	單人雅房	15,400	保證金 2000 元 書桌、衣櫃、分離式冷氣；公共區域設交誼廳、公共區域 專人打掃、24 小時保全警衛， 校車免費接駁往返
			雙人雅房	10,900	
			雙人套房	12,700	

註記：

目前學校宿舍皆尚有餘床，如欲申請者請盡速填妥本申請表，寄交或傳真至生活輔導組。

傳真電話：05-2720242。※如有問題請洽詢 05-2721001分機1220。